

指示回條
白花油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9)

請填妥及簽署下列指示回條，

並傳真至(852) 2861 1465、電郵至pakfahyeow-239@hk.tricorglobal.com或以本表格下方的郵寄標籤
寄回白花油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選擇／更改日後收取公司通訊之形式：

關於本公司日後發佈的公司通訊，本人／吾等欲：

(只可選擇一項，請於以下適當的空格加上「✓」號)

只收取印刷本；或

以電子方式取代印刷本。

本人／吾等的電郵地址：

(請確保填上正確的電郵地址以作收取網上電子版本發佈通知之用)

股東的英文名稱(請以大楷書寫)

股東的中文名稱

股東的登記地址

聯絡電話

簽署

日期

- 附註：
1. 上述指示將適用於本公司的所有通訊文件，直至閣下另行通知為止。
 2. 如任何股份以聯名方式持有，則所有聯名持有人或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首名聯名持有人須於本表格上簽署，方為有效。
 3. 如未有在任何上述適當空格加上「✓」號，或在超過一個空格加上「✓」號，或在其他方面填寫不正確，公司可酌情決定將本指示回條作廢。
 4. 本公司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的印刷本，可透過書面通知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索取。該等公司通訊文件亦載列於本公司的網站www.pakfahyeow.com。

* 僅供識別

(Please cut along the dotted line 請沿虛線剪下)



Please cut the mailing label and stick this on an envelope to return
the Request Form to us.

No postage stamp is required for local mailing

當閣下寄回此表格時，請將此郵寄標籤剪貼於信封上。
如在本港投寄，閣下無需支付郵費或貼上郵票

Mailing Label 郵寄標籤

Tricor Standard Limited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Freepost No. 簡便回郵號碼：37
Hong Kong 香港